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溃漏。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银江股份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于2012年7月12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,于2012年7月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, 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,以专人或 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 程》等的有关规定,会议由董事长王辉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表决,通过如下决 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浙江广海立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》

浙江广海立信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海立信")系银江股份 2011 年并购(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入股浙江广海立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》已于 2011年7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),广海立信原股东承诺:广海立信 2011年签订合同金额不低于 2000万元,税前净利润不低于 2000万元。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广海立信 2011年度实现利润总额-84.21万元(其中自 2011年8月1日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后实现的利润总额为 31.20万元),按照协议广海立信原股东鲁卫民、裴宁远、吴志洪、陈凤娟应用自有资金向广海立信支付补足锁定利润指标金额 284.21万元。

关于《银江股份并购浙江广海立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针对该项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,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核报告,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九日